

第二章 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法 施行細則第37條之情形、申請變更理由及 內容

第二章 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37 條之情形、申請變更理由及 內容

2.1 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37 條之情形

本案係依據「國立政治大學指南山莊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定稿本，其中第八章 8.3.1 節環境監測計畫之表 8.3.1-4 監測計畫內容(頁 8-27)所載：「營運期間地質安全監測頻率將持續至少二年，…，其餘監測項目監測頻率為連續一年，且監測計畫停止時須檢送變更內容對照表，並經審核通過後始得停止監測」，辦理本次停止環境監測計畫。經彙整分析歷年監測結果，顯示本案附近環境品質現況未因本計畫營運而有明顯之影響，爰依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37 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檢附變更內容對照表，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後，轉送主管機關核准。

綜上，本次申請變更事項為「國立政治大學指南校區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營運期間第一年環境監測結果無異常情形發生時，得停止後續營運期間空氣品質、噪音振動、交通流量、陸域生態等環境監測項目，僅辦理地質安全監測」，並提出本變更內容對照表，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後，轉送主管機關核准。

2.2 申請變更理由及內容

2.2.1 開發計畫變更之理由

本開發計畫包含基盤建設、圖書館、宿舍區、傳播學院等興建工程，其中北區基盤建設與圖書館新建工程併行；南區基盤建設與宿舍區新建工程併行。因指南校區開發案之圖書館(含北區基盤建設)、宿舍區(含南區基盤建設)及傳播學院係分階段開發，圖書館新建工程首先於107年2月9日申報開工，環境監測計畫係於106年12月先辦理施工前監測，並依圖書館工程進度於107年2月至108年9月辦理施工期間監測，圖書館自108年10月15日取得使用執照並開始試營運，本校考量宿舍區、傳播學院尚在規劃階段，距取得建築執照時間尚長，故於108年10月24日行文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書面告知本開發計畫擬於108年10月份起開始辦理營運期間環境監測，並自108年第4季(10月~12月)起執行營運期間環境監測。

營運期間(圖書館)監測自108年10月至109年9月執行業滿1年，因整體環境監測結果均無顯著變化，其周遭空氣品質、噪音振動、交通流量、陸域生態等監測結果均呈現穩定，顯示本計畫圖書館營運後對於環境無影響，並考量圖書館與宿舍區(含南區基盤建設)及傳播學院新建工程之銜接可能有時間落差，兼顧環境監測暨樽節預算，爰依原環說書環境監測計畫所載內容「營運期間地質安全監測頻率將持續至少二年，惟當數據經專業技師判讀後其地層已趨於穩定則可停止觀測，其餘監測項目監測頻率為連續一年，且監測計畫停止時須檢送變更內容對照表，並經審核通過後始得停止監測。」，故執行相關行政程序提出本次對照表送審，申請停止營運期間(圖書館)空氣品質、噪音振動、交通流量及陸域生態等監測。

2.2.2 開發行為變更內容

本次對照表係申請停止營運期間空氣品質、噪音振動、交通流量、陸域生態等監測作業(詳表2.2.2-1)，未改變營運期間環境監測計畫之監測地點、監測頻率、分析項目等內容。後續宿舍區及傳播學院新建工程動工時仍依原環說書環境監計畫辦理施工前、施工期間、營運期間等監測作業。

表2.2.2-1 本次變更內容前後對照比較

項目	變更前	變更後
營運期間環境監測計畫	<p>空氣品質</p> <p>一、監測地點：政治大學校門口、政大附中附近 二、監測頻率：每季1次，每次連續24小時，營運初期1年內 三、分析項目：TSP、PM₁₀、PM_{2.5}、SO₂、NO_x(NO、NO₂)、CO、O₃、風速、風向、氣溫</p>	<p>停止營運期間空氣品質監測。後續宿舍區及傳播學院新建工程動工時，續依原環說書環境監測計畫辦理施工前、施工期間、營運期間等監測作業。</p>
	<p>噪音振動</p> <p>一、監測地點：政治大學校門口、萬興圖書館附近 二、監測頻率：每季1次，每次均含平日及假日，共計連續48小時，需與交通流量同步辦理，營運初期1年內 三、分析項目：噪音Leq、L日、L晚、L夜、Lx；振動Lv10、Lx</p>	<p>停止營運期間噪音振動監測。後續宿舍區及傳播學院新建工程動工時，續依原環說書環境監測計畫辦理施工前、施工期間、營運期間等監測作業。</p>
	<p>交通流量</p> <p>一、監測地點：1. 萬壽路與秀明路二段交會口(T1)、2. 萬壽路與指南山莊前側道路交會口(T2)、3. 指南山莊前側道路與指南路二段交會口(T3)、4. 政治大學校門口(T4)、5. 萬壽路與指南路二段交會口(T5)、6. 新光路一段與指南路二段交會口(T6) 二、監測頻率：每季1次，每次均含平日及假日，共計連續48小時，需與噪音振動同步辦理，營運初期1年內 三、分析項目：運輸系統現況、服務水準、車輛類型、數目</p>	<p>停止營運期間交通流量監測。後續宿舍區及傳播學院新建工程動工時，續依原環說書環境監測計畫辦理施工前、施工期間、營運期間等監測作業。</p>
	<p>陸域生態</p> <p>一、監測地點：計畫基地周邊1,000公尺範圍 二、監測頻率：每季1次，營運初期1年內。台北樹蛙繁殖期(11月至隔年3月)提高台北樹蛙調查監測頻率為每月1次 三、分析項目：1. 植、動物之種類、數量、歧異度、棲息地、分布、優勢種、保育種、珍貴稀有種；2. 特殊生態系</p>	<p>停止營運期間陸域生態監測。後續宿舍區及傳播學院新建工程動工時，續依原環說書環境監測計畫辦理施工前、施工期間、營運期間等監測作業。</p>